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李美儀
電話：(02)7736-6006
電子信箱：b903301118@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10日
發文字號：臺教秘(二)字第11500915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工程會函 (A09000000E_1150091524_senddoc1_Attach1.pdf)

主旨：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示機關辦理冷凍空調採購案件之採購性質及投標廠商資格訂定原則一案，詳如原函說明，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5年9月4日工程企字第1150017134號函（如附件）辦理。
- 二、相關文號：本部113年8月21日臺教秘(二)字第1130085596號函。

正本：部屬機關(構)及國立大專校院(含附設醫院、農林場)
副本：各私立大專校院、本部各單位(均含附件)

